

湖南华朋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机动车鉴定评估报告书

一、绪言

湖南华朋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接受 湖南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 宇通牌 车辆，进行鉴定评估。本机构鉴定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程序，对委托鉴定评估车辆进行了实地查勘与市场调查，并对其在 2022 年 4 月 24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车辆评估情况及鉴定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二、委托方与车辆所有方简介

(一) 委托方 湖南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方联系人 屈群 联系电话 139 7517 9728

(二) 根据机动车行驶证，车主为 湖南电视台

三、鉴定评估目的

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本项目的评估目的（在口处填）

☐ 交易 ☐ 转籍 ☒ 拍卖 ☐ 抵押 ☐ 担保 ☐ 咨询 ☐ 司法裁决
☐ 其他 提供处置依据

四、鉴定评估对象

厂牌型号：宇通牌 ZK6100DA；号牌号码：湘 A43918；车

架号：LZYTCTC21A1042664；发动机号：J63YBA00034；

登记日期：2011年3月；车身颜色：黄色；表显里程：33313公里；

年审检验合格至：2022年9月；保险至2023年2月16日；

是否查封、抵押车辆：否；购置附加税（费）证有。



五、本报告的鉴定评估基准日 2022年4月24日

六、鉴定评估原则

严格遵循“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可行性”的原则

七、鉴定评估依据

(一) 行为依据

二手车鉴定评估委托书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商务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公安部令[2005]第2号）。

2、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 and 环境保护部联合公布《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2013年5月1日施行。

3、《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91号）

4、《二手车鉴定评估技术规范》（GB/T30323-2013）

5、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等。

(三) 产权依据

委托鉴定评估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编号 430006603758

(四) 技术状况鉴定及取价依据

技术标准资料：《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方法》（GB21861-2008）

技术参数资料：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或推荐的在用车辆基本配置信息、技术参数

技术鉴定资料：《汽车质检技术》、《汽车维修手册》

价值资料：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或推荐的价格指导体系、各汽车厂商发布的新车销

售指导价格

其他资料： 无



八、鉴定评估方法（在口处填）

☐重置成本法 ☒现行市价法 ☐收益现值法 ☐其他

该车为宇通牌、6.5、手动挡、黄牌、柴油、54座、大型普通客车，过户只能过单位。2010年12月出厂，2011年3月上户，年检至2022年9月，有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违章最终结果以当地交警部门数据核实为准。车身油漆差，整车已喷漆，多处油漆开裂、脱落，内饰磨损严重，轮胎差，发动机、变速箱工作差，底盘、电气设备工作差，表显里程数33313公里，车况差。根据市场调查，与同类型车对比，结合该车现时技术状况综合评定，按现行市价法得出评估价为1.2万元。

九、鉴定评估过程

按照接受委托、验证、技术状况鉴定、市场调查与资料搜集、价值评估结论、提交报告的程序进行。

十、鉴定评估结论

车辆鉴定评估价格（人民币）： 1.2万元

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万贰仟元整

十一、特殊事项说明

评估机构与评估人员对于评估标的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

该车为黄牌54座大型普通客车，过户只能过单位。

十二、鉴定评估报告法律效力

（一）本项鉴定评估结论有效期为90天，自鉴定评估基准日至2022年7月24日止。

（二）当鉴定评估目的在有效期内实现时，本鉴定评估结果可以作为价参考依据。超过90天，需要重新鉴定评估。另外在鉴定评估有效期内若被鉴定评估车辆的市场价值或因交通事故等原因导致车辆的价值发生变化，对车辆鉴定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方也需要重新委托鉴定评估机构重新鉴定评估；



(三) 鉴定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其鉴定评估结论仅供委托方为本项目鉴定评估目的使用和送交二手车鉴定评估主管机关审查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本报告书不当而产生的任何后果与签署本报告书的鉴定估价师无关；未经委托方许可，本鉴定评估机构承诺不将本报告书的内容向他人提供或公开。

附件：

- 一、车辆相片
- 二、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复印件
- 三、鉴定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四、鉴定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注册二手车鉴定估价师（签字、盖章）

复核人（签字、盖章）

